

English 设为主页 收藏本站 投稿邮箱 网站导航



▶ 当前位置: 首 页 -> 政务公开 -> 政务公报 -> 信息公告

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同意设立东莞市沙田教育基金会的批复

撰写时间: 2012-10-11 文章作者: 文章来源: 广东省民政厅

霍福华先生:

报来申请设立东莞市沙田教育基金会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,符合国务院《基金会管理条例》的规定,同意设立东莞市沙田教育基金会,注册原始基金200万元,属非公募基金会,具备法人资格,发给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。请按有关规定履行基金会法人的民事权利和义务。

此复。

广东省民政厅

2012年8月15日



■相关新闻

- □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同意广东省顺商慈善基金会变更名称的批复
- □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同意筹备成立广东省照明学会的复函
- □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同意筹备成立广东省资优教育研究会的复函
- □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同意筹备成立广东省新兴经济体研究会的复函
- □ 广东省老龄工作办公室关于全国"中华孝亲敬老楷模"、"孝亲敬老模范单位"、"孝亲敬老之星"及第四届"广东省十大敬老之星"和第二届"广东省敬老企业之星"候选名单的公示
- 🔟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同意筹备成立广东省比干慈善事业促进会的复函

联系方法 | 交通指引 | 网站背景 | 版权声明 | 浏览建议 | 网站地图 版权所有: 广东省民政厅 地址: 广州市越华路118号 邮编: 510030

